

## 9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投标人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投标人参加(采购人名称:阿图什市教育局)的(项目名称:阿图什市教育系统 2025 年学生伙食物资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牛肉),属于(农、林、牧、渔业)行业;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上阿图什镇艾米喀尔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),从业人员 12 人,营业收入为 124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501 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羊肉),属于(农、林、牧、渔业)行业;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上阿图什镇艾米喀尔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),从业人员 12 人,营业收入为 124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501 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3. (鸡肉),属于(农、林、牧、渔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克州帕戈郎食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10 人,营业收入为 388.4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488.47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4. (面粉 25kg),属于(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金谷商贸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4 人,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

业)；

5. (大米 25kg)，属于(批发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金谷商贸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6. (清油 5L)，属于(批发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顺源工贸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2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7. (学生奶)，属于(批发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(克州晟辉商贸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8. (鸡蛋)，属于(农、林、牧、渔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朱拉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)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9. (酸奶)，属于(批发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(克州晟辉商贸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6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10. (饼干)，属于(批发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(阿图什丰源饴业有限责任公司)，从业人员54人，营业收入为6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11. (糕点), 属于(批发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(阿图什丰源饷业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54 人, 营业收入为 65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2. (食盐), 属于(批发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(中盐新疆昆阳盐业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94 人, 营业收入为 28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10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3. (发酵粉), 属于(批发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胖子鲜果干果店), 从业人员 7 人, 营业收入为 36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0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4. (饷), 属于(批发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(阿图什丰源饷业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54 人, 营业收入为 65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5. (调料类), 属于(批发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胖子鲜果干果店), 从业人员 7 人, 营业收入为 36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0 万元, 属于 微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6. (谷物类), 属于(批发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国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), 从业人员 70 人, 营业收入为 9933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8838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17. (蔬菜), 属于(批发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国源

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)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99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83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8. (水果)，属于(批发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阿图什市国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)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99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83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阿图什市国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4月14日

